

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购买理财产品审批情况

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为提高资金短期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根据公司资金使用情况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同意公司本年度使用人民币不超过30,000万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短期理财产品，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，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2019年4月13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。

二、前次购买理财产品概况

管理人	产品名称	产品类型	金额 (万元)	起始日	到期日	预期年化 收益率
中信银行	共赢利率结构 29205期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	保本浮动收 益、封闭式	2,000	2019-9-27	2020-1-14	3.6% 或 4.0%
中国银河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	“银河金山”收 益凭证 4566期	本金保障型 固定收益类 收益凭证	2,000	2019-10-17	2020-4-13	3.45%

三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概况

管理人	产品名称	产品类型	金额 (万元)	起始日	到期日	预期年化 收益率
中信银行	共赢利率结构 31157期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	保本浮动收 益、封闭式	5,000	2019-12-27	2020-7-1	3.95%或 4.35%

该事项未构成关联交易。

四、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，财务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2、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，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审查。

3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五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1、公司坚持规范运作、防范风险、谨慎投资、保值增值的原则，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，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任何影响。

2、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充分保障股东利益。

六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后累计购买的委托理财金额为 24,500 万元（含本次），其中自有闲置资金为 24,500 万元（含本次）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1、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 29205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及客户回单；

2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“银河金山”收益凭证 4566 期理财产品说明书及交易证明；

3、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 31157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及客户回单。

特此公告

本页无正文。

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年12月27日

A red circular stamp with a double-line border. The outer ring contains the text "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" at the top and "1302980114787" at the bottom. In the center, there is a five-pointed star. Below the star, the characters "董事会" are printed in a bold, sans-serif font.